

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
102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
(資 訊 公 開 網 路 版)

中 華 民 國 102 年 9 月 6 日

臺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2 年第 7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6 日(星期五)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3 樓西側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許主任委員和鈞

記錄人員：吳昭霖

肆、出席委員：略

伍、請假委員：略

陸、列席單位及人員：略

柒、主席致詞：略

捌、審議案件：

第 1 案：102 年「臺南市○○○○計畫(○○區部分)」工程預定徵收土地宗地單位市價評定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 議：

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案徵收土地宗地評定市價每平方公尺○○○○○~○○○○○○元(詳如「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」)。

第 2 案：本市○○○○區段徵收區段徵收後地價，提請評議。

決 議：

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市○○○○區段徵收區區段徵收後地價，共計○○個分配區塊及○○個公共設施用地之區段價，每平方公尺為○○○○○○元~○○○○○○元(詳如區段徵收後地價評議表)，作為原土地所有權人領回抵價地之計算基準。

第 3 案：本市○○○○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，提請評議。

決 議：

經本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本市○○○○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地價，共計○個區段價，每平方公尺為○○○○元～○○○○元；重劃後地價，共計○○個住宅區區段及○○個公共設施用地之區段價，每平方公尺為○○○○元～○○○○元（詳如重劃前後地價評議表），並據以計算各宗土地重劃前後地價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

拾、散會(同日下午 5 時)。